股票代码：600515 股票简称：*ST 基础 公告编号：临 2021-032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未披露担保进展暨公司及子公司重整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日，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基础”或“公司”）相关股东及其关联方未能在一个月内（即 2021 年 1 月 30 日起一个月内）解决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未披露担保等问题。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9.1、13.9.2 的规定，公司触发了“上市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应情形。

● 由于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1.4 条等相关规定，本次股票触及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简称仍为“*ST 基础”，股票代码 600515 不变，股票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公司股票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仍在风险警示板交易。

● 公司被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海南省高院”或“法院”）裁定受理重整，公司将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 如果公司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减轻或消除历史负担，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但公司后续经营和财务指标如果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监管法规要求，公司股票仍存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的风险。

一、触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

海航基础经自查，发现公司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未披露担保、需关注资产等问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情况的公告》（编号：临 2021-019）。

为积极解决上述问题，公司计划对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需承担责任的未披露担保、需关注资产对公司造成的损失等通过担保责任认定、资本公积金差异化转增等方式进行整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针对自查报告的整改计划的补充公告》（编号：临 2021-024）。

目前整改方案正在持续推进，但因其实施需多方统筹、协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相关股东及其关联方未能在一个月内（即 2021 年 1 月 30 日起一个月内）解决上述问题。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9.1、13.9.2 的规定，公司触发了“上市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相应情形。

二、实施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

由于公司股票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1.4 条等相关规定，本次股票触及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简称仍为“*ST 基础”，股票代码 600515 不变，股票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5%，公司股票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仍在风险警示板交易。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1.10，公司同时存在两项以上风险警示情形的，需满足全部风险警示情形的撤销条件，方可撤销风险警示。公司虽满足撤销退市风险警示条件，但还存在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三、公司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风险警示的意见及主要措施

发现上述问题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高度重视，并积极与股东及关联方沟通，督促其尽快解决相关问题。目前公司已被法院裁定受理重整，将在重整计划中通过担保责任认定、资本公积金差异化转增等方式解决对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需承担责任的未披露担保、需关注的资产对公司造成的损失。重整进展详见本公告“四、重整进展”。

四、重整进展

海南省高院已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裁定受理债权人对海航基础及 20 家子公司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海航机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海南海航迎宾馆有限公司、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海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海南英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海南英礼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琼中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海南海建商贸有限公司、海南海控置业有限公司、海南海建工程管理总承包有限公司、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三亚海航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成都海航基础投资有限公司、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万宁海航大康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海南英平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合称“子公司”）的重整申请，并于同日指定海航集团清算组担任公司及子公司管理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暨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编号：临 2021-025）、《关于公司相关子公司被法院裁定受理重整的公告》（编号：临 2021-027）。现就重整进展公告如下：

1、法院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http://pccz.court.gov.cn）发布了公告，公告内容为受理公司及子公司重整、债权申报以及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等相关事项。

2、为明确债权申报有关事项，帮助各位债权人顺利申报债权，管理人于 2021 年 2 月 19 日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http://pccz.court.gov.cn）发布海航基础及子公司重整案债权申报指引，特就债权申报相关问题做出指引。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管理人自 2021 年 2 月 10 日法院发布公告之日起，正式启动公司及子公司债权申报登记和审查工作，债权申报截止日期为 2021 年 3 月 31 日。截至目前，债权申报登记具体情况如下：

已有 10 家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海航基础债权，申报金额共计人民币 322.24 万元；

已有 1 家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海航机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债权，申报金额共计人民币 61.84 万元；

已有 26 家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债权，申报金额共计人民币 1,032.27 万元；

已有 12 家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海南海航迎宾馆有限公司债权，申报金额共计人民币 92.10 万元；

已有 1 家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债权，申报金额共计人民币 20,982.19 万元；

已有 2 家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海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债权，申报金额共计人民币 1,033.66 万元；

已有 1 家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海南英礼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债权，申报金额共计人民币 1.05 万元；

已有 101 家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债权，申报金额共计人民币 17,772.06 万元；

已有 1 家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琼中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债权，申报金额共计人民币 12.70 万元。

已有 2 家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海南海建商贸有限公司债权，申报金额共计人民币 104.86 万元。

已有 2 家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海南海控置业有限公司债权，申报金额共计人民币 18.61 万元。

已有 3 家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海南海建工程管理总承包有限公司债权，申报金额共计人民币 3,406.47 万元。

已有 2 家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债权，申报金额共计人民币 20.88 万元。

已有 4 家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三亚海航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债权，申报金额共计人民币 452.86 万元。

已有 13 家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成都海航基础投资有限公司债权，申报金额共计人民币 1,722.54 万元。

已有 7 家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债权，申报金额共计人民币 1,456.40 万元。

已有 3 家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万宁海航大康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债权，申报金额共计人民币 365.54 万元。

已有 1 家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海南英平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债权，申报金额共计人民币 49.95 万元。

已有 3 家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债权，申报金额共计人民币 2,073.22 万元。

暂无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海南英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债权。

4、由于疫情防控需要，海航基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将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上午 9 时以网络会议形式召开，具体会议细节将另行通知。

5、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十八条的规定，管理人已经指导公司启动未履行完毕合同的梳理工作。

五、风险提示

（一）公司股票存在终止上市风险

法院已正式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公司将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二）重整执行完毕后仍可能存在的风险

如果公司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减轻或消除历史负担，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但公司后续经营和财务指标如果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监管法规要求，公司股票仍存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的风险。

六、实施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如下：

（一）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二）联系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国兴大道 5 号海南大厦 46 层

（三）咨询电话：0898-69961600、0898-69960275

（四）电子信箱：jcgfdshbgs@hnair.com

公司将按照信息披露的要求，及时公布公司重整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为准。鉴于公司重整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信息，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7 日

股票代码：600515 股票简称：*ST 基础 公告编号：临 2021-031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海航基础”）股票收盘价格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2 月 24 日、2 月 25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5%。2021 年 2 月 26 日公司股票价格再次涨停，鉴于公司 2019 年业绩亏损，且 2020 年业绩预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公司被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海南省高院”或“法院”）裁定受理重整，公司将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2 月 24 日、2 月 25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风险警示板股票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已于 2021 年 2 月 25 日披露了《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30）。2021 年 2 月 26 日公司股票价格再次涨停，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现对公司相关事项和风险说明如下：

一、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前期经自查发现公司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未披露担保、需关注资产等问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情况的公告》（编号：临 2021-019）。

为积极解决上述问题，公司计划对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需承担责任的未披露担保、需关注资产对公司造成的损失等通过担保责任认定、资本公积金差异化转增等方式进行整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9 日披露的《关于针对自查报告的整改计划的补充公告》（编号：临 2021-024）。

海南省高院已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裁定受理债权人对海航基础及 20 家子公司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海航机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三亚凤凰国际机场有限责任公司、海南海航迎宾馆有限公司、海航基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海航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海南英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海南英礼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海南海岛临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琼中海航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海南海建商贸有限公司、海南海控置业有限公司、海南海建工程管理总承包有限公司、海南天羽飞行训练有限公司、三亚海航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成都海航基础投资有限公司、天津海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万宁海航大康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海南英平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海南博鳌机场有限责任公司（以下合称“子公司”）的重整申请，并于同日指定海航集团清算组担任公司及子公司管理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暨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编号：临 2021-025）、《关于公司相关子公司被法院裁定受理司法重整的公告》（编号：临 2021-027）。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2 月 18 日起停牌，并已于 2021 年 2 月 19 日复牌。公司前期已经发布了《关于公司股票临时停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6）。截至目前，公司未获悉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二）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三）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至 2021 年 2 月 26 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二、控股股东征询情况

经向控股股东征询，对方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公司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大额逾期本息风险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未经审计），公司合并口径已逾期未偿还的借款、利息金额合计为 139.23 亿元，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事项风险。

（二）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1 年 2 月 23 日、2 月 24 日、2 月 25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5%，2021 年 2 月 26 日公司股票价格再次涨停，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

截至 2021 年 2 月 26 日收盘，公司的静态市盈率为 -25.29，滚动市盈率为 -31.95，与同行业相比，盈利能力较弱。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三）控股股东股票质押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海航基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础控股”）共持有公司股票 2,249,297,09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7.5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基础控股累计质押股份数 2,249,296,969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57.56%。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票解押及再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136）。

（四）重整风险

前期经自查发现公司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未披露担保、需关注资产等问题，公司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目前法院已正式受理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公司将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3.4.14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如果公司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将有利于改善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减轻或消除历史负担，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但公司后续经营和财务指标如果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监管法规要求，公司股票仍存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目前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21-030
债券代码：149047 债券简称：20 合力 01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出具的《关于对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1】第 69 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在 2021 年 2 月 4 日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福建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收到《关注函》后，公司立即组织相关工作人员对关注函所涉问题进行逐项落实。鉴于相关事项的回复尚需进一步核实确认，部分内容需中介机构发表明确意见，公司已于 2021 年 2 月 4 日、2 月 19 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现就有关问题回复如下：

一、《关注函》问题 1：“本次业绩调整是否存在利用存货盘点以及一次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商誉减值准备和应收坏账准备调节利润的情形，该会计处理是否足够审慎。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公司回复】

（一）存货盘点及存货跌价准备

为了规范存货的确认、计量以及相关信息的披露，依据惯例和公司存货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中旬开始年度资产盘点工作。2021 年 1 月 1 日至 3 日，公司范围内全面停工停产，对存货进行了详细盘点。盘点现场工作完成后，公司组织人力对盘点结果进行了汇总与分析，详细内容见问题 2 中“（一）存货全面盘点梳理情况”。

近年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迅速扩大，公司的存货规模也不断增大，造成公司存货出现跌价的原因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公司对市场预期较为乐观：公司自 2018 年度开始加大研发投入，在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布局上取得一定成果，为了尽快占领市场，抢得先机，公司在客户政策及产品生产管理策略上较为激进，相关原材料的备货和产成品的库存在 2019 年快速增加，导致库存压力增大。

2、贸易摩擦影响：公司在 2019 年对智能手机、5G 市场的预期较好，新产品研发布局也取得了成果，对 2019 年 5 月份开始的中美贸易摩擦给公司经营带来的负面影响的深度和时间跨度估计不足，公司库存压力增大。2020 年 8 月末，美国商务部再次升级对 H 公司的禁令，全面禁止 H 公司向第三方采购芯片，H 公司的手机业务受到了全面影响。同时，其他国家纷纷表示跟随美国，拒绝 H 公司参与 5G 建设，影响 5G 产品的市场需求。随着大量订单的取消，公司库存压力持续增大，相关备料及产成品出现了明显的减值迹象。

3、新冠疫情影响：国内、国际新冠疫情加重，印度工厂产能受限，同时公司大部分海外客户的订单被大量取消，导致国内部分已备料订单形成了呆滞物料。

综上所述，公司部分存货已确定出现了减值迹象，公司按照存货管理制度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中的相关规定在 2020 年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不存在利用存货盘点及存货跌价准备调节利润的情形，最终存货跌价计提的金额将在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及审计机构进行评估和审计后，同时，公司 2021 年 1 月 30 日披露的《2020 年度业绩预告》第三条“业绩变动原因说明”第 4 点中披露的存货事项对具体损益的影响，及分摊计入本年度和以前年度的金额，亦尚待审计结束后最终确认。截至本函回复日，公司尚未发现需要修正业绩预告的情形。

（二）商誉减值准备

本次进行商誉减值测试的子公司包括深圳市合力泰光电有限公司、深圳业际电子有限公司、东莞市平波电子有限公司、上海安缔诺科技有限公司、无锡蓝沛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由于疫情及中美贸易摩擦等因素使得公司主要原料 TFT 配片、IC 等成本上升，大幅度降低了公司毛利率，同时这些因素导致大部分客户出货量出现不同程度的下降，对公司产品 2020 年的出货量也产生了一定影响。随着疫情防控的增强及疫苗生产的研发，公司预估 2021 年世界范围内疫情将有一定好转，贸易摩擦将会逐步缓解，2021 年的整个市场情况逐步回暖，各终端客户对 2021 年的销售、利润、采购成本均做出了相应的预测，对出货量及利润均预期有所增加，这些因素都对公司在 2021 年度的运营产生较大的正面影响。2021 年公司着力加强欧洲市场及印度市场的营销力度，将会大幅改善公司的销售规模及盈利情况。基于上述原因，结合各个子公司的基本情况，管理层对各子公司商誉减值情况进行了初步估测。

1、深圳市合力泰光电有限公司

深圳市合力泰光电有限公司主要产品有车载 LCD、摄像头模组、FPC 等，具有明显的技术优势及成本优势，在行业中有较强的竞争力地位。部分产品订单受疫情的影响较大，2020 年度业绩下滑约 40%左右，但是公司主要产品摄像头模组需求稳步增长，随着市场回暖，现已基本恢复。预计公司其他各产品产销将于 2021 年下半年开始陆续恢复正常，订单能力增加，考虑到 2021 年上半年订单逐步恢复及未来一些不确定因素对公司经营影响，管理层经过初步估算深圳市合力泰光电有限公司商誉减值约 1 亿元。

2、深圳业际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业际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业际”）主要生产 TP、CTP、TLI、TFT 等产品。截至 2020 年末，大部分生产线及技术、客户资源已转移至集团内部企业江西合力泰，深圳业际尚未搬迁的 TP 生产线目前已停产，停产期预估为一年时间。随着疫情的好转、贸易摩擦的缓解及欧洲和印度市场的扩大，江西合力泰生产线将会有较好的盈利能力。受 2020 年疫情及贸易摩擦的影响，2020 年业绩下滑约 40%以上 。由于 TP 生产线停产期的影响及未来其他不确定因素，管理层经过谨慎考虑，预估深圳业际电子有限公司整体商誉减值约 8000 万元。

3、东莞市平波电子有限公司

东莞市平波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平波”）主要产品有 TLI 触控显示一体化、CTP 电容式触摸屏、TFT 液晶显示模组等，定位于非手机类产品。绝大部分生产线及技术、客户资源已搬迁至江西合力泰，东莞平波保留的主要是一些老旧生产线，目前已停止生产经营。设备产能利用率低，部分产品良率低，未来销售市场受到一定影响，产品盈利能力低。管理层经过初步测算预估东莞市平波电子有限公司商誉减值约 8000 万元。

4、上海安缔诺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安缔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安缔诺”）为上海安缔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安缔诺”）全资子公司，为本次评估资产组的实际主体单位。江西安缔诺以 5G 高频材料研发及应用为主导方向，包括 LCP 高频馈线 / 天线和 5G 物联网智能卡模块的制作及销售，以及部分特殊模块项目制作及销售。江西安缔诺于 2020 年 6 月至 8 月完成安装调试设备（包括全条湿制程线体 / 干制程生产线及一条完整模块封装线及车间），9 月开始试产及小部分量产，设计年产能为智能卡 8000 万 PCS 及 LCP 1.5 万平米，目前处于大批量生产的前期。管理层经过初步测算预估上海安缔诺公司商誉未来不存在减值情形。

5、无锡蓝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蓝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生产触摸屏大屏，5G 材料，无线充电等产品，其中触摸屏大屏良率低，未来销售市场受到一定影响，产品盈利能力低，管理层经过初步测算预估此产品整体商誉减值约 2600 万。

综上所述，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中的相关规定在 2020 年末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不存在利用计提商誉减值准备调节利润的情形。减值准备最终的计提金额将在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及审计机构进行评估和审计后确定。

（三）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根据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公司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政策如下：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企业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应当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企业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公司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化工行业

应收账款组合 2：电子行业

其中：电子行业

电子行业:信用客户 A

电子行业:信用客户 B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账款或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企业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组合 1 和组合 2，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下：

业务类型	账龄	预期损失率(%)
化工行业	1 年以内	1.21%
	1-2 年	12.29%
	2-3 年	16.38%
	3-4 年	40.00%
	4-5 年	40.00%
	5 年以上	40.00%
电子行业:信用客户 A	1 年以内	1.36%
	1-2 年	15.33%
	2-3 年	25.91%
	3-4 年	78.29%
	4-5 年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电子行业:信用客户 B	1 年以内	5.20%
	1-2 年	18.77%
	2-3 年	30.74%
	3-4 年	63.75%
	4-5 年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2、公司 2020 年年报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预计

（1）应收账款账龄变化

报告期应收账款账龄变化情况预计：

单位：亿元

账龄	2019 年		2020 年		增减
	期末余额	占比	期末余额	占比	
1 年以内	69.16	75.00%	44.12	54.64%	-25.04
1 至 2 年	17.84	19.34%	21.01	26.02%	3.17
2 至 3 年	4.38	4.75%	10.82	13.40%	6.45
3 至 4 年	0.54	0.59%	3.99	4.94%	3.45
4 至 5 年	0.21	0.22%	0.51	0.63%	0.30
5 年以上	0.09	0.10%	0.30	0.37%	0.21
合计	92.21	100.00%	80.75	100.00%	-11.46

由上表可见，虽然 2020 年末按账龄计提的应收账款整体余额较 2019 年末减少，但 1 年以上的各账龄应收账款均明显上升，2020 年末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较 2019 年末有所变化，应收账款产生大额坏账的风险较大。

（2）坏账准备的计提

公司根据应收账款账龄滚动调整计提预计信用减值损失，根据上述会计政策，公司 2020 年预计增加信用减值损失约 5 亿。计提的主要原因：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预计计提：

类别	2019 年			2020 年		
	2019 年余额	账龄	坏账计提比例	滚动后账龄	坏账计提比例	补提坏账金额
电子行业：信用客户 A	10 亿-11 亿	1 年以内	0.30%	1-2 年	15.33%	约 1.7 亿
	2 亿-3 亿	1-2 年	13.16%	2-3 年	25.91%	约 0.3 亿
电子行业：信用客户 B	9 亿-10 亿	1 年以内	3.92%	1-2 年	18.77%	约 1.3 亿
	6 亿-7 亿	1-2 年	19.30%	2-3 年	30.74%	约 0.9 亿
	3 亿-4 亿	2-3 年	31.81%	3-4 年	63.75%	约 1.0 亿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增加主要因为应收账款回收不及时导致账龄滚动增长，相应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增加所致。

综上所述，公司上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依据是合理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不存在通过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进行利润调节的情形。上述预计数据系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最终结果以公司经审计的 2020 年年度财务报告为准。

【会计师回复】

1、存货跌价准备

针对 2020 年末合力泰公司存货减值准备的计提，结合年报审计工作，计划实施如下核查程序：

（1）了解、评价和测试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获取合力泰公司期末存货清单，执行存货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是否准确，库龄较长及冷背残次的存货是否被识别；

（3）获取合力泰公司存货库龄明细表，对存货库龄进行复核，并结合存货变动及监盘的状况，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合理；

（4）获取合力泰公司存货跌价准备测试表，复核存货减值测试过程，评价管理层计算可变现净值时所涉及的销售价格和至完工时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等重要参数的合理性。

根据目前所获取的资料以及所了解到的信息，初步判断存货存在明显的减值迹象。截止本关注函回复日，我们的审计工作正在进行过程中，我们尚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就合力泰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相关会计处理是否审慎得出审计结论。

2、商誉减值

针对合力泰公司回复情况，结合年报审计工作，计划实施如下核查程序：

（1）了解、评价合力泰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并测试其中的关键控制流程，包括关键假设（包括销售收入增长率、销售毛利率、经营费用、折现率等）的采用及减值计提金额的复核及审批；

（2）获取第三方评估机构评估报告，与管理层聘请的协助其进行减值测试的第三方评估机构进行沟通，了解其评估范围、评估思路和方法，评价外部评估机构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3）获取商誉减值测试相关资料及计算过程，利用注册会计师的估值专家工作，评估商誉减值测试所使用的估值方法是否适当，计算是否准确，并评价注册会计师的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资质和独立性；

（4）复核对商誉所属资产组的认定，以及商誉是否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5）将预测时采用的关键假设与合力泰公司历史财务数据、预算发展趋势、行业走势、新的市场机会及由于规模效应带来的成本及费用节约等情况进行比较分析，结合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数据，评估合力泰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的假设及参数是否合理；

（6）评估以前年度用于测算商誉减值的假设数据是否与实际情况接近，考虑合力泰公司的商誉减值测试评估过程是否存在偏见，判断是否需要根据最新情况调整未来关键经营假设。

针对合力泰公司于 2020 年度对商誉计提减值的情况，我们与合力泰公司管理层、外部评估师进行了初步沟通，根据目前所获取的资料以及所了解到的信息，我们初步判断商誉存在明显的减值迹象。截止本关注函回复日，合力泰公司聘请的相关评估专家的工作仍在进行中，我们的审计工作也正在进行中，我们尚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就合力泰公司商誉减值准备计提的相关会计处理是否审慎得出审计结论。

3、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针对合力泰公司回复情况，结合年报审计工作，计划实施如下核查程序：

（1）了解公司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获取公司对应收账款划分组合的依据，对单项计提、账龄组合等进行复核；

（3）对于按照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基于客户财务状况和还款计划以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依据，将管理层的评估与我们审计过程中获取的证据进行验证；

（4）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根据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及前瞻性估计确定的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历史损失率、迁徙率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5）选取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并独立测试其可收回性，检查相关的客观证据，包括期后收款记录、客户的信用历史、经营情况和还款能力等，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针对合力泰公司于 2020 年度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我们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初步沟通，根据目前所获取的资料以及所了解到的信息，我们初步判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较上年会有明显增长。截止本关注函回复日，我们的审计工作正在进行过程中，我们尚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就合力泰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相关会计处理是否审慎得出审计结论。

二、《关注函》问题 2：“请详细说明你公司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梳理的情况以及存货跌价减值测试的过程和方法，并补充说明你公司将上述结果对损益的影响分摊计入本年度和以前年度的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专业意见。”

【公司回复】

（一）存货全面盘点梳理情况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3 日，公司财务共享中心的管理会计部协同仓库及各各事业部人员对集团内分子公司的物料进行全盘，同时公司年报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也派出 20 位项目组成员，分 7 组进行了监盘工作。盘点过程中发现了存在较大金额的盘点差异。将该情况上报公司管理层后，公司管理层高度重视，并组织重新核查盘点结果，于 1 月 12 日发现相关差异，形成原因主要系账面价值约 10.6 亿元呆滞物料在 2020 年 12 月初公司管理层授权销售中心处理呆滞物料后已折价出售给了客户，仓库人员在尚未完成系统出货单录入的情况下，提前放行出库形成盘点差异。截至业绩预告披露时，审计机构无法确认该差异形成的真实原因，出于审慎原因，公司在业绩预告中未作明确披露，但公司业绩预告中披露的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已经考虑了该事项的影响，截至本函回复日，公司尚未发现需要修正业绩预告的情形。为了核实差异原因，2021 年 1 月末及 2 月初，公司管理层重新对销售该批呆滞物料审批流程及风险进行了全面评估。公司管理层认为该笔销售的审批流程不符合公司《业务各科及呆滞存货管理制度》的内控要求，且此前对交易对手的相关资质、回款能力及该交易的风险判断估计不足。因此公司决定取消交易。经过协商，公司与交易对手解除了销售合同并退回物料。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7 日将该批物料进行了盘点，同时审计机构也执行了相应的监盘程序。经过分析，该批物料实物与账面记录仍存在约 5000 万元的差异，占公司年末存货总额 0.59%左右。同时，公司计划于 2021 年 2 月末再进行一次存货的全面盘点工作。

（二）存货跌价测试的过程和方法

鉴于公司的存货金额较大，且部分已形成呆滞，公司决定聘请第三方评估机构对该批呆滞物料进行存货价值评估，最终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金额以评估机构及审计机构进行评估和审计后的确定金额为准。

（三）对损益的影响分摊计入本年度和以前年度的合理性

由于该批呆滞物料存货涉及面广，在短时间内无法按照合理的方法将其影响数进行准确还原，核算区分较为复杂，具体对损益的影响分摊计入本年度和以前年度的金额公司还在进一步统计中，待审计结束后最终确认。

【会计师回复】

根据目前所获取的资料以及所了解到的信息，初步判断合力泰公司存货存在明显的减值迹象。截止本关注函回复日，我们的审计工作正在进行过程中，我们尚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就合力泰公司存货计提跌价准备对本年度及以前年度的损益影响得出审计结论。

三、《关注函》问题 3“根据公告，你公司本次拟将与存货相关的部分调整归属于以前年度。请说明你公司在以前年度未能发现上述问题的原因及主要责任人。”

【公司回复】

（一）本次预计有可能会影响以前年度损益的原因

前文提及的部分相关物料是在以前年度进货备料的，出于对电子产品迭代更新速度快的考虑，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暂时将以前年度购入的相关备料所产生的跌价先列入当年度的损益。但是实际是否确实对以前年度的损益有影响及相应的具体影响金额，还需要经过专业的评估及审计结果后进行判断。

（二）我司以前年度未能发现上述问题的主要原因

1、公司对市场预期较为乐观；公司自 2018